學分學程 Q&A

學生常見問題懶人包

關於「學分學程」，同學最常問的 6 個問題，一次幫你解答！

（依據《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》整理）

🔗 **學分學程專區：https://interdisciplinary.ntub.edu.tw/SchoolFront/（查詢學程資訊、線上申請修讀、申請認證都在這裡）**

Q1. 我想修學分學程，要怎麼申請？

💬 **答案**

要向「學程設置單位」提出申請，也就是負責開設該學程的系、所或中心（不一定是你自己的系）。

- 每個學程的申請方式、時間、資格條件可能不太一樣，建議先查該學程的公告或簡章。
- 不只本校學生可以申請，校外學生也可以依規定申請修讀本校的學程。
- 教務處設有「學分學程專區」網站，可以查詢各學程簡介、修課規劃，也可以直接在線上提出申請：https://interdisciplinary.ntub.edu.tw/SchoolFront/，建議先自學分學程專區的法規與檔案專區下載「學生端操作說明」喔！

> 👉 **小提醒：申請前建議先確認學程的必修/選修科目與應修學分總數，才能規劃好自己的修課時程，避免到快畢業才發現學分湊不齊。**

Q2. 我同時修了兩個學程，剛好有一門課兩個學程都有要求，需要修兩次嗎？

💬 **答案**

不用！如果兩個學程剛好有相同或性質相同的課程，只要學程單位審查同意，你只要修一次，這門課的學分就可以同時抵掉兩個學程各自的畢業要求，不需要重複修課。

> 👉 **小提醒：雖然一門課可以同時「抵」兩個學程的要求，但你的畢業總學分裡，這門課的學分還是只算一次，不會讓你的畢業學分變多，這不是撿到寶的意思，只是省下重複修課的時間喔！**

Q3. 我修學分學程的課，學分會不會沒有用、白修了？

💬 **答案**

放心，不會白修！只要你修的學程課程成績及格，這些學分一定會被計入你的畢業學分數：

- 如果這門課剛好也是你系上原本課程架構裡的課 → 直接算進你系上的畢業學分。

- 如果這門課不是你系上的課（是跨系開的課）→ 會算進你的「跨系所選修學分」，一樣算進畢業學分。

> 👉 **也就是說：修學程 = 修一般選修課，學分照樣有用，還能額外拿到學程證明，一舉兩得！**

Q4. 如果我學程沒有修完，還可以畢業嗎？會不會被卡住？

💬 答案

可以畢業！學程沒修完，完全不會影響你系上的畢業資格。

- 學分學程是額外的加分項目，不是你系上畢業的必要條件。
- 如果你系上畢業學分都修滿了，但學程還沒修完，你可以選擇直接畢業，或是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（最多一年）把學程修完，兩個都可以，看你自己的規劃。
- 學程沒修完也沒關係，你已經修過及格的那些課，學分還是照樣算進你的畢業學分，不會不見。
- 差別只在於：學程修完的話，可以申請學分學程修畢證明，也可申請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學程名稱；沒修完的話，可以改申請一張「修課證明」。

Q5. 我學程修畢了，要怎麼申請認證？可以印在畢業證書上嗎？

💬 答案

修畢學程規定的科目與學分後，可以照以下方式申請學程學分證明，還能進一步加註在畢業證書上：

- ①從學分學程平台印出學分學程/微學程審核表，填畢後附上歷年成績單，向該學程的「學程設置單位」提出申請。
- ② 經審核無誤，並簽請教務長核可後，就會由學程設置單位發給「學程學分證明」。
- ③ 證明上會載明你的姓名、學程名稱、修畢學分總數，以及修習的科目名稱與學分數（如果你是校外學生，還會加註原就讀學校名稱）。
- ④ 拿到證明後，可以另外向「教務處」申請在你的畢業證書上加註學分學程（或微學程）的名稱，讓學歷證明更完整，申請書下載(https://reurl.cc/VnOLan)。請注意上學期需於 11 月 30 前提出，下學期需於 4 月 30 日前提出。

> 👉 **小提醒：畢業證書一旦遺失或申請重補發，「不會」重新加註學程名稱，所以拿到證書後要好好保存喔！**

Q6. 聽說要修學程才能畢業，是真的嗎？

💬 答案

要看你是什麼身份的學生：

身份別	是否一定要修學程
113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的四技日間部學生	是，在學期間至少要選讀一門學程（或微學程）
二技生	沒有強制規定，屬於自由選修，想修就修

> **⚠ 如果你是 113 學年度以後入學的四技日間部生，記得在畢業前至少選一門學程或微學程來修喔！就算最後沒修完也不會擋你畢業，但如果完全沒選讀，會跟規定不符，建議提早規劃。**

如果你是雙主修或輔系生，另外依照學校「雙主修辦法」或「輔系科辦法」處理，不受這條限制。

還有問題嗎？

以上是最常見的問題整理，如果你的狀況比較特殊（例如轉系、雙主修、輔系、或入學年度比較久），建議直接洽詢「教務處課務組」或你的「系辦」，讓承辦人員幫你確認最準確的規定喔！

本問答集僅供參考，實際規定仍以教務處最新公告及個案認定為準。